

证券代码：839625

证券简称：德海股份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 2024 年度拟利用自有限制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3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拟购买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中等风险以下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措施：公司选用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进行投资，可一定程度降低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购买理财产品，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